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核查报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检集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国检集团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具体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357 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0.0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2,2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4,451,000.00 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7,749,00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204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32.54 万元，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投资收益为 513.35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4,481.68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实际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33,581.69 万元，用于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

金额为 10,900.0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包含产生的利息和理财收益）尚未使用金额为 17,839.1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6,939.12 万元，尚未到期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金额为 10,900.00 万元。

2018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079.56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3,979.56 万元，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36,300.00 万元，期末理财产品已到期收回募集资金 34,200.00 万元；2018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0.30 万元，收到的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为 413.26 万元。

本期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2,555.12
减：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3,979.56
减：本年度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36,300.00
加：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中已到期的理财产品	34,200.00
加：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后的净额	50.30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413.26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6,939.12

注：上述数据之间计算合计差异为四舍五入导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棵松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

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根据《管理制度》以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分别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众材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陕西）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华东（上海）基地建设项目和西北（西安）基地建设项目的有关事项，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与全资子公司上海众材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华东（上海）基地建设项目）；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与全资子公司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陕西）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棵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西北（西安）基地建设项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根据《管理制度》以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对公司子公司广东中科华大工程技术检测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的有关事项，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与子公司广东中科华大工程技术检测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棵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根据《管理制度》以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对公司子公司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天誉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天誉有限公司实验车间建设项目的有关事项，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与子公司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天誉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天誉有限公司实验车间建设项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2017 年 6 月 28 日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陕西）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棵松支行签署了《北京银行协定存款合同》，约定公司将在开户银行存储的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账户内协定存款的最低留存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万元。合同有效期为壹年，自 2017 年 6 月 28 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27 日止。该

合同于 2018 年续签，合同有效期为壹年，自 2018 年 6 月 28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27 日止。2017 年 7 月 31 日上海众材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签署了《单位协定存款协议》，约定公司将在开户银行存储的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账户内协定存款的最低留存额为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元。2018 年 3 月 22 日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天誉有限公司办理中信银行北京安贞支行单位人民币结算账户协定存款业务，账户内协定存款的最低协定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万元，协议生效日为 2018 年 3 月 22 日，协议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21 日，到期后还需办理展期。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表（单位：万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	8110701013300758265	135.92	利息收入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棵松支行	20000019324100013474952	46.43	利息收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	91090154800014145	7.63	利息收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	8110701013500888759	50.52	北京天誉有限公司实验车间建设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建国路支行	91090154800014635	300.25	华东（上海）基地建设项目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棵松支行	20000034005900015464013	4,467.95	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
	20000033892800015247912	1,930.42	西北（西安）基地建设项目
合计		6,939.12	

注：根据国检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华北（北京）基地建设暨总部搬迁扩建项目原备案（京通州经信委备案[2013]14号）到期后，在向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申请新的备案（京通州经信委备案[2016]51号）时，根据现行北京市工业用地建设项目命名的规范要求，将该项目原名称“华北（北京）基地建设暨总部搬迁扩建项目”变更为“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天誉有限公司实验车间建设项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下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774.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79.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581.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北京天誉有限公司实验车间建设项目		19,774.90		19,774.90	943.42	9,595.74	-10,179.16	48.52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华东（上海）基地建设项目		14,500.00		14,500.00	957.43	13,761.89	-738.11	94.91	2019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		6,500.00		6,500.00	297.94	2,049.71	-4,450.29	31.53	2022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西北（西安）基地建设项目		7,200.00		7,200.00	1,687.50	5,374.35	-1,825.65	74.64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1,600.00		1,600.00		1,600.00	0.00	100.00	2017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企业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1,200.00		1,200.00	93.27	1,200.00	0.00	100.00	2018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0,774.90		50,774.90	3,979.56	33,581.69	-17,193.2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 2018 年 3 月 30 日、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金额为 10,9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到期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金额为 10,900.00 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18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 [2013] 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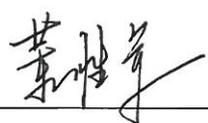
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其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公司董事会出具的《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说明与实际情况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 苏


董胜军

